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包 銷

[編纂]

[編纂]

[編纂]

副經辦人

[編纂]

包銷安排及費用

[編纂]

香港包銷協議

[編纂]

終止的理由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包 銷

根據香港包銷協議作出的承諾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包 銷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包 銷

[編纂]

包 銷

[編纂]

包銷商及獨家保薦人於本公司的權益

興業僑豐融資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準則。

興業僑豐融資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規顧問，任期由[編纂]起計直至寄發[編纂]後本公司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財務業績為止。

除(i)本[編纂]所披露者，及(ii)彼等於包銷協議下的權益及責任外，[編纂]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實益或非實益的權益或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合法執行)或購股權。